

第八条诫命 不可偷窃 【申22: 1-12】

所拾之物【申22: 1-4】

- 谁是邻舍
 - “你弟兄” — 【申22: 1-3】这里一直用的是“你弟兄”，可是又说“你不认识他”，说明这“弟兄”也许是熟悉的人，也许是不认识的人，甚至这“弟兄”可能是我们所认为的仇敌。但是，上帝吩咐我们都当爱他们，如同爱自己的弟兄。
 - 主耶稣基督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
 - 【路10: 30-37】
 - 查考【太5: 44】
 - 从这一个比喻中，就让我们认识到，十诫的总纲所说的“要爱邻舍如同爱自己”，这“邻舍”是指着谁说的。正是那些我们所讨厌的“撒玛利亚人”，就是我们当爱的邻舍。
- 如何去爱 — 主耶稣基督的教导
 - 【太5: 44-48】
 - 查考【罗2: 4】
 - 我们应当像天父爱罪人那样爱我们所认为的仇敌。我们从基督身上看到了祂是如何爱钉祂的仇敌，为他们祷告；我们也从天父身上看到了祂是如何爱那些天天犯罪以神为仇的罪人。
- 行善止恶 — 物归原主、帮助邻舍与不可偷窃的民事律的关系
 - 当我们遵行律法所吩咐的时候，就是在远离律法所禁止的
 - 如果我们照着上帝在1-4节这里所吩咐的去生活，自然就会远离这条诫命所禁止的；因为我们在这些很小的生活细节中，都在遵行上帝所吩咐的，这样自然也就不会犯相应的禁止方面的罪，因为“爱是不加害与人的”（罗13:10）。

“所以，你们要完全，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。”意思就是让我们在物质方面多一些舍去，并且带着宽恕、忍耐罪人的心态，为罪人祷告，目的是为了建立友好的关系，可以有机会把基督的救赎之道传给他们。

禁戒混穿【申22: 5】 — 也许上帝在这里禁止这事，目的是让我们借着这一幕来认识偷窃的罪。因为在上帝眼中来看，偷窃的罪比妇女穿戴着男人的衣服，或男人穿戴着女人的衣服还要不协调，还要可耻。

取雏放母【申22: 6-7】

查考【创1: 28】【创2: 15】

【申22: 6-7】其实就是为了让我们爱惜、看守、维护上帝所创造的一切，不要破坏上帝所创造的这一切。神在申命记二十二章6-7节中所吩咐的话，就是让我们“看守”上帝所创造的大自然，“管理”、“照顾”、“爱护”上帝所创造的这一切。不可偷窃的意思就是，不仅仅是以不合法的手段把别人的东西变成自己的，还有更重要的一点就是，上帝才是宇宙万物的主；因此，偷窃他人之物，同时也是在盗取上帝的东西，夺取上帝的荣耀。所以，违反不可偷窃的诫命，不仅仅是得罪人，同时也是在得罪神。

安装栏杆【申22: 8】

查考【腓2: 4】【林前10: 23-24】

【申22: 8】：“你若建造房屋，要在房上的四围安栏杆，免得有人从房上掉下来，流血的罪就归于你家。”这一个细微的吩咐，就是让我们不论做任何事情，都要替他人着想。

各从其类【申22: 9-11】

- 各从其类 — 【申22: 9-11】这三节经文其实论到了三件事情，虽然是三件事情，但却是一个原则，即各从其类。
- 【申22: 11】 — 带着尊敬耶和华的心，尊敬神所设立的圣职
 - 查考【出28: 6】
- 【申22: 10】 — 在旧约中真正被圣灵感动、被圣灵重生的神的儿女，就应该能够从中明白神的心意。因此，他们就不仅仅要遵守这民事律的字面意思，同时也要把这句话的属灵含义应用在生活中。
 - 查考【林前9: 9】
 - 【林后6: 14】

衣裳穗子【申22: 12】

查考【约1: 18】

【申22: 12】：“你要在所披的外衣上四围作穗子。”这要求一直持续到耶稣时代，犹太人仍然遵行这一个民事律，就连主耶稣所穿的外衣都有衣裳穗子。主耶稣基督完全遵守了一切的律法。

这一位耶稣就是基督，就是上帝的儿子。我们这些被基督救赎，因信与基督联合的人，也应当在生活中效法基督，在生活的各方面，像用衣裳穗子来装饰外衣一样装饰我们的生活，使众人因着我们遵行上帝的道，就能认出我们是基督的门徒。

- 思考问题**
- 1、【申22: 1-4】通过对所拾之物的教导主要是教导我们什么？谁是我们邻舍？
 - 2、在我们的生活中如何才能远离律法所禁止的事情？
 - 3、本讲在“不可偷窃”这条诫命上，在禁止的事情上是如何教导我们的？在吩咐的事情上是如何教导我们的？